

附件三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6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實施計畫成效 (106/08/01 ~ 107/07/31)

執行策略

A. 健全行政組織與有效運作

B. 優化學習環境與提升教學品質

B-1 建構人身安全及無性別歧視之友善校園環境

B-2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訓練之實施

B-3 獎勵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及研究之參與

C. 妥慎防治與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D. 營造校園性別友善文化與強化社區連結

A、健全行政組織與有效運作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A-1 建構年度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組織， 依法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秘書室 (性平會)	【秘書室】 1. 106 年 7 月底前完成 106-107 學年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之遴聘。 2. 擬於 106 年度第一次性平委員會議 中，研議擴大委員參與級組職再造之	【秘書室】 1. 106 年 7 月 19 日已完成 19 位性平會委員聘任，任 期自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2. 106 年 9 月 21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次性平委員會 議，會議中研議擴大委員參與級組職再造之策略，與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策略。	會委員依行政職權與學術專長進行任務分組： 1) 教學研發組 (規劃開設性平內涵之課程獎勵、補助性別議題之學術研究): 林惠如教務長、高美玲委員、童寶娟委員、吳庶深委員。 2) 安全維護組 (維護和改善校園環境設施、校園空間安全檢視): 沈里通總務長、唐錦昌委員、郭倩琳委員、邱瓊慧委員。 3) 教育推廣組 (規劃辦理全校各層級的性平教育相關活動、編印相關文宣品): 黃俊清學務長、林清煌人事主任、廖惠娟委員、陳家廉委員、陳冠瑄委員。 4) 事件事件調查組 (召開性平委員會、編列預算推動性平教育、維護充實性平教育網頁、相關性平事件之處理): 楊金寶副校長、潘愷委員、邱慧洳委員。
A-2	秘書室	【秘書室】	【秘書室】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每學期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議至少一次，並依實際需要增加臨時會議。	(性平會)	- 預計 106 年 9 月底前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討論並議定年度工作計畫。 - 預計 107 年 6 月底前召開 106 學年度第二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檢視年度工作計畫成果。	- 於 106 年 9 月 21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擬定年度工作計畫，並擴大組織分工，強化委員會的功能。 - 因應教育部最速件來函要求各校針對學生相關活動之辦理，需有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防治宣導的具體作法，並應提至各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性平會於 107 年 1 月 15 日前完成性平會通訊會議，計 17 位委員回函同意通過本校內控機制，並經校長核定將【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社團活動輔導管理作業程序】呈報教育部。 - 於 107 年 5 月 29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二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檢視年度工作成效。
A-3 設置專職人員處理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相關業務。	秘書室 (性平會)	【秘書室】 依據 102 年 9 月 25 日校務會議通修訂本會設置辦法第四條：由副校長擔任執行秘書一職，並由主任委員（校長）聘	【秘書室】 依據 102 年 9 月 25 日校務會議通修訂本會設置辦法第四條：由副校長擔任執行秘書一職，並由主任委員（校長）聘請學務長及適當人員等二人，擔任副執行秘書。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請學務長及適當人員等二人，擔任副執行秘書。並依 105 年 10 月 25 日「性平會會務業務聯繫會議」所議擬定分工明細，區分會務副執秘與業務副執秘之工作職掌。	並依 105 年 10 月 25 日「性平會會務業務聯繫會議」所議擬定分工明細，區分會務副執秘與業務副執秘之工作職掌。 106 學年度依據上述原則由楊金寶副校長擔任執行秘書，黃俊清學務長擔任業務副執行秘書，潘愷老師擔任會務副執行秘書。
A-4 統整各單位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與經費預算，提交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經校長核定後落實執行。	秘書室 (性平會)	【秘書室】 訂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提會議討論，通過後送交校長核定，轉知各單位編列預算落實執行。	【秘書室】 1. 於 106 年 9 月 21 日第一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各處室 106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工作計畫內容與經費預算，並由校長核定，並轉知各單位執行。 2. 編列 108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並依時限上傳至教育部「性別預算及執行情形資料庫」。
A-5 獎勵各級人員參與性平教育相關	秘書室 教務處	【秘書室】 106 學年度各類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秘書室】 106 學年度各類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除了上網公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研習、人才培訓活動，並制定獎勵機制。	學務處 總務處 人事室	將優先徵詢委員參加意願。相關報名費、旅費等補助，依照部訂核銷規定辦理。 【教務處】 鼓勵單位同仁參與性平教育相關研習活動。 【學務處】 1. 推薦並鼓勵同仁參與性騷擾、性侵害調查專業人才培訓相關研習課程。 2. 若獲知性平相關研習資訊，提供導師及同仁參考。 【總務處】 隨時配合政府政策給予公假，鼓勵同仁參加性平教育相關研習、人才培訓等活動。 【人事室】 1. 擔任性平會之委員表現優良者得依本	告，皆優先徵詢委員參加意願。相關報名費、旅費等補助，依照部訂核銷規定辦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號</th><th>研習會名稱</th><th>日期</th><th>參加人員</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106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營</td><td>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7 日</td><td>學輔中心 方婷老師</td></tr> <tr> <td>2</td><td>106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td><td>106 年 9 月 6 日</td><td>性平會/ 潘愷副執秘</td></tr> <tr> <td>3</td><td>106 年度大專校院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討會</td><td>106 年 9 月 22 日</td><td>性平會/ 潘愷副執秘</td></tr> <tr> <td>4</td><td>107 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td><td>107 年 5 月 18~19 日</td><td>學輔中心 陳偉婷諮商心理師</td></tr> </tbody> </table> 【教務處】 1. 教學發展組於 106 學年度針對鼓勵單位同仁參與性	序號	研習會名稱	日期	參加人員	1	106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營	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7 日	學輔中心 方婷老師	2	106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	106 年 9 月 6 日	性平會/ 潘愷副執秘	3	106 年度大專校院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討會	106 年 9 月 22 日	性平會/ 潘愷副執秘	4	107 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	107 年 5 月 18~19 日	學輔中心 陳偉婷諮商心理師
序號	研習會名稱	日期	參加人員																				
1	106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營	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7 日	學輔中心 方婷老師																				
2	106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	106 年 9 月 6 日	性平會/ 潘愷副執秘																				
3	106 年度大專校院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討會	106 年 9 月 22 日	性平會/ 潘愷副執秘																				
4	107 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	107 年 5 月 18~19 日	學輔中心 陳偉婷諮商心理師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校職員平時獎懲標準第 2 條第 10 項規定「擔任本校各類委員會委員，認真負責並參與相關議題之訓練、進修研習或活動，並經該委員會審議推薦，足資獎勵者。」經提請相關會議審議通過者，得予以嘉獎。每年年中及年終函請各單位就辦理學校各項活動及業務上有功之職員提出敘獎名單後，依規定辦理。 2. 依各機關函請本校派員參加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人才培訓活動，會簽本校性平會派員參加並公告周知，鼓勵同仁參加。	平教育相關研習活動，故特舉辦性平活動如下表場次，鼓勵校內同仁參加性平講習活動，增進同仁校園性平工作相關知識。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號</th><th>活動名稱</th><th>日期</th><th>參加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性別與照顧者心理健康素養:自助、互助、共助、公助</td><td>106 年 9 月 23 日</td><td>52 人</td></tr> <tr> <td>2</td><td>性別平等專題講座 ~ 老師，我是不是同志？</td><td>106 年 11 月 10 日</td><td>67 人</td></tr> </tbody> </table> 2. 本校註冊組已達成 107 學年度招生及就學許可，無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不合理差別待遇。 【學務處】 業依各機關來函轉知宣導研習課程。 【總務處】 給予公假鼓勵同仁參加性平研討會議。 【人事室】	序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性別與照顧者心理健康素養:自助、互助、共助、公助	106 年 9 月 23 日	52 人	2	性別平等專題講座 ~ 老師，我是不是同志？	106 年 11 月 10 日	67 人
序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性別與照顧者心理健康素養:自助、互助、共助、公助	106 年 9 月 23 日	52 人												
2	性別平等專題講座 ~ 老師，我是不是同志？	106 年 11 月 10 日	67 人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辦理教職員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演講，並事先公告通知新人踴躍參與。
A-6 落實無性別歧視之徵募機制及升遷機制。	人事室	【人事室】 1. 本校專任教師聘約、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之聘用契約書，已載明尊重性別平等之規範；約用工作人員（行政助理）、計畫專兼任助理人員勞動契約書中，亦已載明應遵守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規範。 2. 本校徵募及升遷機制嚴格禁止主管人員對部屬或求職者為明示或暗示之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作為勞務契約成立、存續、變更或分發、配置、報酬、考績、陞遷、降調、獎懲等之交換條件。 3.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3 條、工作場所	【人事室】 依規定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規範納入本校約用工作人員勞動契約書。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第 4 條及本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均訂有落實無性別歧視之徵募及升遷機制。 4. 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作業要點」第十九點第四項後段規定略以：「.....女性教師因懷孕生產，得延長其升等年限一年。」	
A-7 落實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學生申訴委員會之委員組成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人事室 學務處	【人事室】 1. 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2 條第 3 項規定略以：「考績委員會組成時，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考試院 104 年 9 月 21 日考臺組貳一字第 10400059471 號令修正) 2. 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第三點略以：「.....任一性別委員	【人事室】 1. 本校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委員，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 2. 業已調整本校教師申評會委員中由校務會議代表推薦之人選，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範。 3. 校教評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仍未達總額三分之一比例時，得專案處理，由校長增聘教授級教師為委員。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3. 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三項略以：「校教評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仍未達總額三分之一比例時，得專案處理，由校長增聘教授級教師為委員。」 【學務處】 依規辦理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遴聘時，需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學務處】 本屆學生申訴評議委員委員共 13 名，其中女性 8 名、男性 5 名，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B、優化學習環境資源與提升教學品質

B-1 建構人身安全及無性別歧視之校園環境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B-1-1	秘書室	【秘書室】	【秘書室】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訂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建置專屬網頁公告周知，隨時更新並宣導主管機關公告之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及活動。	(性平會)	1.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一條規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三十四條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辦法』，並參照主管機關之新規定逐年審視。 2. 依據主管機關教育部公告之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及活動，隨時修改相關法條並網頁公告相關活動。	1.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一條規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三十四條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u>校園</u> 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辦法』，並參照主管機關之新規定逐年審視。擬於 107 年 6 月份校務會議提案修改部分條文內容。 2. 依據主管機關教育部公告之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及活動，隨時修改相關法條並網頁公告相關活動，提供最新版之申請表格下載，並更新各項流程與各類辦理釋疑說明。
B-1-2 每學年定期舉行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或防護逃生演練活動。	總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每半年舉辦乙次消防演練,增進防火安全。 【學務處】 每學年辦理複合式防災教育或地震疏散演練、講座等，增進學生對災害預防與處理的能力。	【總務處】 106 年 9 月 7 日(四)下午 14 時至 16 時舉辦教職員 106 年下半年度消防演練(併新生入學複合式防災演練)。 【學務處】 106 年 9 月 7 日於新生入學講習課程辦理安全防護演練，並配合 921 國家防災日，於 106 年 9 月 21 日晚間辦理學生宿舍夜間地震疏散演練活動。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B-1-3 定期檢視並改進校園硬體設施，確保維護校園安全環境。	總務處	【總務處】 1. 為使校園緊急求救警報系統維持正常運作，每年均派有駐警負責系統功能測試。 2. 隨時檢視各監視系統畫面是否常，如有異常情形即予簡易排除故障或報修處理，以維持監控功能正常運作。 3. 106 學年度有關校園安全計有 4 項工程預算執行： (1) 圖書館地下室加設監視器及頂樓加裝門位管制器。 (2) 癒心鄉加設緊急求救系統及頂樓加裝門位管制器。 (3) 正門機車停車場加設監視器。 (4) 教學大樓 2~4 樓加裝監視器。	【總務處】 1. 校園緊急求救警報系統，每月皆施以逐區逐點輪流測試，前後門值班警衛隨時監看監視系統畫面是否異常。 2. 106 學年度已更新城區部 2 號數位監視系統主機計經費 9 萬 5000 元。 3. 106 學年度已完成樂育樓監視系統 6 支攝影機增設計經費 8 萬 6050 元。 4. 106 學年度已核定 9 萬 9800 元預算，更新校本部數位(B)監視系統主機。 5. 106 學年度已核定 9 萬 8737 元預算於圖書館頂樓、癒心鄉廁所及頂樓增設緊急求救警報系統，以強化安全。 6. 106 學年度已核定 80 萬元預算於正門機車停車場、圖書館、教學大樓及校門口增設監視系統。
B-1-4	總務處	【總務處】	【總務處】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規劃維護人身安全與無性別歧視之環境。		1. 學校駐警與保全人員依勤務規定，每日 2 至 3 小時執行校區巡檢勤務，以維護校園安全。 2. 檢視校區環境空間之變動，逐年更新或增設監視系統，以強化校園安全。 3. 106 學年度編列預算改善校園室外緊急求救警報系統。	1. 本校後門警衛每日皆排班執行校園巡邏工作，以維護校園安全。 2. 106 學年度已更新城區部 2 號數位監視系統主機計 9 萬 5000 元。 3. 106 學年已完成樂育樓監視系統 6 支攝影機增設計 8 萬 6050 元。 4. 106 學年度已核定 9 萬 9800 元預算，更新校本部數位(B)監視系統主機。 5. 106 學年度已核定 9 萬 8737 元預算於圖書館頂樓、癒心鄉廁所及頂樓增設緊急求救警報系統，以強化安全。 6. 106 學年度已核定 80 萬元預算於正門機車停車場、圖書館、教學大樓及校門口增設監視系統。
B-1-5 校園便器之設置符合營建署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並規劃建置性別	總務處	【總務處】 校園廁所於進行改善工程時，皆依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規劃建置性別友善廁	【總務處】 於校內廁所進行改善工程時，皆依現有空間搭配建築技術法規建置性別友善廁所。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友善廁所。		所。	
B-1-6 學校宿舍管理辦法符合性別平等原則。	學務處	【學務處】 訂定宿舍管理辦法需符合性別平等原則。	【學務處】 檢視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均符合性別平等原則。
B-1-7 學校之招生、就學許可、教學評量、獎懲福利等無因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不合理待遇。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本校之招生、就學許可並無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不合理差別待遇。 【學務處】 訂定各項學生獎懲規定，均無性別之差別待遇。	【教務處】 本校已達成 107 學年度招生及就學許可，無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不合理差別待遇。 【學務處】 本校學生操行獎懲準則之修訂或增訂，均符合性別平等之原則。
B-1-8 對於因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別傾向受到不合理差別待遇之學生提供協助，以改善其處	學務處	【學務處】 1. 暢通投訴管道，使因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不合理差別待遇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得及時	【學務處】 1、針對因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不合理差別待遇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提供相關之協助或輔導。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境。		尋求協助。 2. 舉辦各項活動時不設定生、心理性別角色之參與資格。 3. 對有就醫需求之師生，提供轉介醫療院所資源。 4. 於幹部訓練、公佈欄與網站，提供健康中心提供之服務項目與轉介醫療院所資源。 5. 預計 106 學年辦理至少 3 場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習活動。	2、舉辦各項活動時均未設定生、心理性別角色之參與資格。 3、結合鄰近醫療院所提供師生就醫轉介資源與就醫優惠，於每學期初衛生股長訓練進行宣導，並公告於健康中心網站。 4、於幹部訓練、公佈欄與網站，公告健康中心提供之服務項目與轉介醫療院所資源。 5、106 學年辦理 4 場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習活動：「愛情法律學-律師看愛情關係」、「性別平等講座：老師，我是不是同志?」、「愛情不很完美，但很珍貴」、「危險情人在身邊？自我保護教戰守則」等 4 場，向導師及學生宣導性別平等概念之研習。
B-1-9 對懷孕學生積極維護其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含學習環境）。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教務處】 1. 每學期宣導維護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學生受教權的相關學則第四十七條。條文內文：學生因懷	【教務處】 1. 本學期已達成維護懷孕、生產或育嬰學生受教權的相關規定，如協助大學部(約 30 名)、研究所(約 47 名)學生辦理新增或續休學程序，並得以不計入休學年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申請休學者，其申請休學期間不計入休學年限。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照顧，而核准之事(病)假、產假，其缺席不扣分；致缺課時數逾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成績得視需要與科目性質以補考或以其他補救措施彈性處理，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 2. 上課學期間，隨時依學生需求，提供分離式課桌椅，為懷孕學生打造友善的學習設備和空間。 【學務處】 1. 訂定學生請假規定，周延有關【產假】內容，使受孕學生安心孕程。 2. 使受孕學生不因經濟因素影響學習。 3. 每日完成哺集乳室維護管理紀錄(如:	限。 2. 每學期透過新生入學講習、導師研習會及師生有約座談會，宣導學生因懷孕學生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之照顧的相關權益。 3. 每學期透過 E-MAIL 宣導專兼任教師針對懷孕學生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之照顧，而核准之事(病)假、產假，其缺席不扣分；致缺課時數逾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成績得視需要與科目性質以補考或以其他補救措施彈性處理，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 4. 教員室備有「分離式課桌椅申請單」，懷孕學生於上課學期間，若有需求可隨時提出申請，即時予以提供分離式課桌椅，為懷孕學生打造友善的學習空間。 【學務處】 1. 本校學生請假規定，有關【產假】內容力求周延，受孕學生得安心孕程。 2. 透過本校「學生急難救助金實施辦法」及清寒助學金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環境清潔、冰箱溫度監測)。 4. 依時程配合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進行稽查與認證。 5. 學生因懷孕時有心理諮商或諮詢之需求時，提供相關服務。 【總務處】 配合教務處之申請和編列預算，如經通報有懷孕學生，在學習環境給予必要之協助。	提供相關協助。 3. 每日上午由工作人員完成哺集乳室維護管理紀錄與環境清潔，並將記錄整理成冊。 4. 考量夜間進修部師生哺乳需求，107 年 3 月 21 日校園規劃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紀錄提案通過，另設置夜間哺乳室於教學大樓 2 樓教師休息室，提供哺乳使用並確保師生隱私維護。 5. 105 年 8 月完成台北市政府衛生局優良哺集乳室認證，認證效期為民國 105 年 09 月至 108 年 08 月。 6. 106 學年度未有學生因懷孕諮商。爾後如有因懷孕而產生之心理諮商需求，將提供心理支持、確認學生獲得相關資源與支持系統、協助調適與平衡生理心理變化。 【總務處】 編列業務費協助有身孕學生在學習環境上予以必要協助。

B-2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訓練之實施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B-2-1 於各學院開設性別平等教育內涵之相關課程（含必修、選修），每學年應至少達 6 學分以上。	教務處 三學院	【教務處】 各學院於 106 學年度每學年至少開設與性平教育相關，包括專業或通識之必、選修課程至少 4 學分。 【護理學院】 <u>護理系：</u> 開設的大學部與碩士班課程中，授課單元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敘述如下： 1. 大學部選修課「媒體與健康議題研討」有一單元（3 小時）為—「自我、性別與健康」，內容包括兩性平權、性別認同與性別友善環境等議題。 2. 大學部選修課程「家庭與婚姻」，教導學生相關兩性關係知識，也會有性行為規範、夫妻性關係、婚前性行	【教務處】 106 學年度各學院開設與性平教育相關課程，包括專業或通識之必、選修課程共 52 學分，故已達 6 學分以上。 106 學年度開設與性平教育相關之必、選修課程如下：			
			學院	護理學院	人康學院	健科學院
			科目名稱	婦女健康照護 I(3)、 婦女健康照護實習 I(3)、 法律倫理與生活(2)*6、 家庭與婚姻(2)*1、 性愛與健康(2)、 婦女健康照護	法律倫理與生活(2)*5、 女性與運動(2)	法律倫理與生活(2)*4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為、性侵害、性騷擾等議題，教導學生相關知識及特定情境時之處理。 3. 護理系碩士班「婦女健康照護課程」中授課單元有婦女健康相關性別平等議題，例如:女性主義，環境與婦女，暴力受虐，職業婦女，文化，營養等議題帶入性平議題。以期學生在學習過本課程之後，能夠達成以下的教學目標： (1) 學生能了解性別平等的精神與意涵 (2) 學生能關注與省思婦女族群之健康問題，並能融入性別差異 (3) 學生能在婦女健康課程內之部分教學單元(例如：健康促進、慢性疾病照護、工作與家庭平衡等單元)，蒐集並討論性別相關	<table><tr><td></td><td>II(3)、婦女健康照護實習 II(3)、性別與健康照護(2)*2</td><td></td><td></td></tr><tr><td>學分數</td><td>32</td><td>12</td><td>8</td></tr></table>		II(3)、婦女健康照護實習 II(3)、性別與健康照護(2)*2			學分數	32	12	8	【護理學院】 <u>護理系：</u> 1. 於課室授課及討論中呈現兩性平權、性別認同與性別友善環境等議題。106 學年開設課程如下： (1)「媒體與健康議題研討」開設兩門，修課 48 人次。 (2) 開設「性別與健康照護」選修，修課 50 人次。 (3)碩士班「性別與健康照護」開設兩門，修課 98 人次，「婦女健康照護 I」、「婦女健康照護 II」、「婦女健康照護實習 I」、「婦女健康照護實習 II」，修課人次共 20 人次。		
	II(3)、婦女健康照護實習 II(3)、性別與健康照護(2)*2													
學分數	32	12	8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研究。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高照系為使學生能了解性別平等的精神與意涵，將於每學年度開設之課程內融入性別平等、性別教育等要素。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強調以家庭為中心的婦女基層醫療照護，開設大學部及護理助產碩士班課程中，授課單元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融入課程教學中，並於課程和臨床實務中涵蓋了性別平等之觀念，106 學年度開設課程如下： 1. 大學部開設必修課程「性別平權與健康照護」、「婦女健康照護(一)」、「婦女健康照護(二)」、「助產學及實作(一)」、「助產學及實作(二)」、「助產學及實作(三)及選修課程「家庭與婚姻」	(4)另開設一門選修課「愛情社會學」，修課 50 人次 (5)博士班「環境與健康政策」透過性別平權的議題設定，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進行前往立法院拜訪林靜儀立法委員，進行性別平權化之政策議題的實際倡議，修課人次共 8 人次。 2. 課堂中透過議題的設定與案例討論，引導同學討論性別概念與性別主流化的重要性，並完成學習反思之作業。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於課程或實習中加強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並轉知宣傳性別平等相關講座活動，鼓勵同學參與。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於 106 學年度開設大學部必修課程「性別平權與健康照護」、「婦女健康照護(一)」、「婦女健康照護(二)」、「助產學及實作(一)」、「助產學及實作(二)」、「助產學及實作(三)及選修課程「家庭與婚姻」、「性愛與健康」，授課內容包含兩性平權、性別認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與「性愛與健康」。 2. 護理助產碩士班則開設必修課程「進階護理助產學 I」、「進階護理助產學 II」及選修課程「生產教育」課程。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已於系務會議宣導並取得共識，所內專任教師需於開設課程內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等要素。將於 106 學年度二技一年級之「關懷與溝通」、「教學原理與健康照護實務」二門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等相關內容。 <u>中西醫結合護理所：</u> 在各學期之課程或實習融入性別平等概念。 【人康學院】 預計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於各系務、課程會議時宣導鼓勵教師研發或開設性	同、正確兩性關係知識與性別友善環境等議題。護理助產碩士班課程中，開設必修課程「進階護理助產學 I」、「進階護理助產學 II」及選修課程「生產教育」，將授課單元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融入課程教學中，並於課程和臨床實務中涵蓋了性別平等之觀念。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已於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設之「關懷與溝通」、「教學原理與健康照護實務」課程內分別融入性別平等、性別教育等要素。例：「關懷與溝通」第六周，將自我表露與自我定之內涵融入多元文化議題及性別平等議題。 <u>中西醫結合護理所：</u> 本所各課程教學計畫於「教學自我評量」即包含「我這門課的教學過程及內容是否具有正確性別平等概念？」。透過教學計畫之修改，確認本所各課程教師於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概念。 【人康學院】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別相關課程，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內容融入於課程中，每學年應至少達 6 學分以上。 【健康科技學院】 106 學年預計開課 <table><tr><td>休健系</td><td>健康心理學(必修)/2 學分。</td></tr><tr><td>長照系</td><td>家庭動力學(選修)/2 學分</td></tr><tr><td>健管系</td><td>法律倫理與生活(必修)/2 學分</td></tr></table>	休健系	健康心理學(必修)/2 學分。	長照系	家庭動力學(選修)/2 學分	健管系	法律倫理與生活(必修)/2 學分	幼兒性別平等教育 2 學分、悲傷輔導專題 2 學分、健康社會學 2 學分。 【健康科技學院】 106 學年度休健系開設「健康心理學」課程，上課人數 37 人，長照系開設「家庭動力學」課程，上課人數 29 人、健管系開設「法律倫理與生活」，上課人數 33 人。
休健系	健康心理學(必修)/2 學分。								
長照系	家庭動力學(選修)/2 學分								
健管系	法律倫理與生活(必修)/2 學分								
B-2-2 校內所舉辦的各項比賽、競技等活動，秉持無性別差別待遇的原則。	學務處 體育室	【學務處】 1. 辦理各項競賽與活動無性別之差別待遇。 2. 舉辦各項研習與活動時不設定生、心理性別角色之參與資格。 3. 每學期至少一次公開場合宣導性別平等相關議題。	【學務處】 1. 透過各項集會活動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同時辦理各項競賽與活動均無性別之差別待遇。 2. 舉辦各項研習與活動時，均開放給全校師生參與，未設定生理、心理性別角色之參與資格。 3. 於社長會議中宣導性別無差異，宣導時間分別為 106 年 10 月 18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社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4. 學生活動申請時，協助輔導及檢視自辦或參加比賽、競技時無性別待遇原則。 【體育室】 每學期辦理體育運動競賽，競賽均分成男女兩組進行賽事，競賽規程及各項獎勵均相同，無男女差別待遇。106 學年度預定舉辦活動：新生盃、系際盃、校慶運動會。	長會議及 107 年 3 月 12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社長會議。 4. 已於學生辦理各項活動及競賽申請中檢核及宣導。 【體育室】 本學年度目前已舉辦新生盃(籃球、排球、羽球、木球、游泳)、校慶運動會(拔河、各項徑賽)、系際盃(籃球、排球、羽球、木球、桌球、攀岩抱石)等運動競賽，以及預定於 5 月中旬舉辦北護畢業盃 3 對 3 籃球賽，各競賽比賽項目種類均分為男生組及女生組，且競賽獎勵均相同。				
B-2-3 於新進教職員工、新生(含外籍生)之職前講習、入學訓練中，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內容，並於年度中辦理教、職員、工、生之相關性平主題活動。	秘書室 (性平會) 人事室 教務處 學務處 研發處	【秘書室】 106 學年度將延續 104、105 年度性別主流化辦理主管性別培力研習，以校長及全體一級主管為對象，研議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意識培力	【秘書室】 自 104 學年至 106 學年，本校連續三年獲得教育部補助執行【性別主流化試辦計畫】，運用三大工具於校園行政組織與各項活動。 1. 推廣全校教職員與師生性別意識培力 <table border="1"> <tr> <td>學年</td><td>主管性別</td><td>教職員性別</td><td>學生性別</td></tr> </table>	學年	主管性別	教職員性別	學生性別
學年	主管性別	教職員性別	學生性別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及組織再教育) 及其運用與實際案例。期讓領導階層的主管，更具性別平等意識及相關知能，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觀念於組織行政與校園生活。 【人事室】 106 年 7 月底前完成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演講，並事先公告通知新進人員踴躍參與。 【教務處】 教務處於新進教師研習活動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內容，106 學年度將舉辦一場新進教師研習活動，並於研習中加入性別平等教育內容。 【學務處】 於 106 年 9 月新生入學講習中安排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研發處】	<table border="1"> <tr> <td></td><td>培力</td><td>培力</td><td>培力</td></tr> <tr> <td>104</td><td>1 場</td><td>3 場</td><td>6 場</td></tr> <tr> <td>105</td><td>1 場</td><td>6 場</td><td>4 場</td></tr> <tr> <td>106</td><td>1 場</td><td>2 場</td><td>7 場</td></tr> </table> 2. 擴大全校教職員與師生性別統計 1). 校層級委員會性別比例 2). 教職員、導師、學生之性別比例 3). 校內外各項計畫經費通過之性別比例 4). 績優教師、優良導師、員工得獎之性別比例 5). 各類招生、畢業生、休、退學生之性別比例 3. 運用性別分析於各項活動安排與課程參考 1). 104 學年度「大學生性別教育知識需求」調查 2). 105 學年度「健康照護領域大學生的性別平權與性別刻板印象之研究」調查 及「教職員性別平權與性別刻板印象」之調查統計 3). 106 學年「性別平權與性別刻板印象」之調查 【人事室】		培力	培力	培力	104	1 場	3 場	6 場	105	1 場	6 場	4 場	106	1 場	2 場	7 場
	培力	培力	培力																
104	1 場	3 場	6 場																
105	1 場	6 場	4 場																
106	1 場	2 場	7 場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於境外新生（包含外籍生、僑生、港澳生、陸生）期初歡迎會時宣導校園性別平等觀念。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辦理教職員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演講，並事先公告通知新進同仁踴躍參與。 【教務處】 教學發展組舉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資訊如下： <table border="1"> <tr> <th>序號</th><th>活動名稱</th><th>日期</th><th>參加人數</th></tr> <tr> <td>1</td><td>106 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td><td>106 年 9 月 4 日</td><td>22 人</td></tr> </table> 活動議程中特別加入性平教育宣導及性平案例分享等相關內容，讓新進教師可具體掌握此議題並達到研習與宣傳之效果。 【學務處】 於 106 年 9 月 7 日新生入學講習，針對四技新生進行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宣教人數為 663 人。 【研發處】 已對本校境外生和本校接待境外生之學伴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序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106 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	106 年 9 月 4 日	22 人
序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106 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	106 年 9 月 4 日	22 人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B-2-4 於教師評量中納入『教師是否具有正確性別平等概念』之相關題項，並統計該題項，對於結果異常之教師列入追蹤觀察。	教務處	【教務處】 分析 106 學年教師教學評量問卷「教師是否具有正確性別平等概念」之題項得分，讓性平觀念能確實融入教學評量並定期追蹤。	【教務處】 本校「教學評量問卷」學生自主評量項目為「任課教師教學時，有性別差異或性別歧視之言語、舉止及態度。」，認同程度選項依序為 5-「總是」、4-「經常」、3-「偶爾」、2-「很少」、1-「從不」，106 學年度全校教師平均 1.10 級分、超過 1.5 級分之教師人數總計 20 人，代表任課教師授課時從不或很少有性別差異或性別歧視之言語、舉止及態度。

B-3 獎勵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及研究之參與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B-3-1 鼓勵教師研發或開設性別相關課程，於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內容。	教務處 三學院 通識教育 中心	【教務處】 1. 教務處鼓勵教師以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為主題申請 106 年教師成長社群。	【教務處】 106 學年度各學院開設與性平教育相關課程，護理學院為 8 門 32 學分、人康學院為 2 門 12 學分及健科學院為 1 門 8 學分，故每學院皆開設至少 1 門以上課程。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2. 鼓勵各學院能於 106 學年度至少開設 1 門與性平教育相關之課程。 【護理學院】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在系務會議中加強宣導，提醒教師針對性別平等概念，融入專業相關課程中進行單元討論與分享。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舉辦跨校性或與社區連結之生產教育課程。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將於 106 學年度系務會議定時宣導、鼓勵教師將性平教育相關內容，融入開設之課程中。 <u>中西醫結合護理所：</u> 在年度會議中提案共同討論本所之年度計畫	【護理學院】 <u>護理系：</u> 在系務會議中加強宣導提醒教師針對性別平等概念的課室教學與社區服務的推廣，並鼓勵教師成立跨領域的性別學習社群，迄於 107 年 7 月前，本系共有二個性別社群成立： 1. 性別平等教育 UP- 跨界合作之雲端社群 (106/5/1-106/12/31) 2. 性別平等教育融滲課程之跨領域知識推展社群 (107/4/1-107/12/31)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加強宣導，提醒教師針對性別平等概念，融入專業相關課程中進行單元討論與分享。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於 106 學年度開設大學部必修課程「性別平權與健康照護」、「婦女健康照護(一)」、「婦女健康照護(二)」、「助產學及實作(一)」、「助產學及實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人康學院】 預計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於各系務、課程會議時宣導鼓勵教師研發或開設性別相關課程，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內容融入於課程中。 【健康科技學院】 將於 106 年度院務會議中宣導性別平等相關課程，鼓勵教師研發或開設，並討論規畫講理措施之可能性。 【通識教育中心】 鼓勵教師將性別平等相關課題加入課程中。於通識必修課「法律生活與倫理」加入性別平等議題，105 學年至少 4 門，逐年增加。	作(二)」、「助產學及實作(三)及選修課程「家庭與婚姻」、「性愛與健康」；護理助產碩士班課程中開設必修課程「進階護理助產學 I」、「進階護理助產學 II」及選修課程「生產教育」，於 106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1 日舉辦與社區連結之生產教育課程，邀請社區的待產媽媽夫妻兩人一同參與，共有 6 對準爸媽參與。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已於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宣導及鼓勵教師將性平教育相關內容，融入開設之課程中，並留存上課資料或做簡要紀錄。 <u>中西醫結合護理所：</u> 加強於本所各項會議宣傳老師們將性別平等概念融入課程單元及研究中，藉由學習活動中進行學習。 【人康學院】 經嬰幼兒保育系 106 學年度第 10 次系務會議(107.5.23)、一〇六學年度運動保健系系務會議(十)(107.5.10)、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106 學年度第一學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106.8.24)宣傳鼓勵教師研發或開設性別相關課程，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內容融入於課程中。 【健康科技學院】 已於 107 年 01 月 05 日擴大院務會議中宣導性別平等相關訊息，並鼓勵教師研發或開設，獎勵措施及辦法，依據校級規定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 鼓勵教師將性別平等相關課題加入課程中，並於 106 學年通識必修課「法律生活與倫理」加入性別平等議題，共 5 門。
B-3-2 訂定教師開設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獎勵或補助措施與機制。	教務處 三學院 通識教育中 心	【教務處】 教務處於「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要點」已增訂補助開設性別平等教師之相關補助辦法。 【護理學院】	【教務處】 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已於 106 年 5 月 10 日之行政會議通過，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納入「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要點」，修訂要點第二條為：「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包括：教學專業成長社群、研究專業成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性別課程開設獎勵辦法，依據校級規定辦理。 【人康學院】 預計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配合校層級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獎勵或補助措施與機制。 【健康科技學院】 性別課程開設獎勵辦法，依據校級規定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 性別課程開設獎勵辦法，依據校級規定辦理。	長社群、性別平等及其他經簽奉核定之成長社群。」。此將性別平等議題明確納入固定補助發展之社群項目。 【護理學院】 性別課程開設獎勵辦法，依據校級規定辦理。 【人康學院】 配合校層級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獎勵或補助措施與機制辦法辦理。 【健康科技學院】 性別課程開設獎勵辦法，依據校級規定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 性別課程開設獎勵辦法，依據校級規定辦理。
B-3-3 校務發展計畫中，研議訂定性別平等教育研究相關主題。	研發處	【研發處】 依據激勵師生研究計畫補助要點公告徵求計畫。「新進教師研究計畫類」、「教師研究計畫類」補助研究費用，不設限	【研發處】 本年度核定新進教師研究計畫類 2 件、教師研究計畫類 2 件。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議題，包含性別研究。	
B-3-4 獎勵教職員工(含定期校園勞務外包單位：餐飲、保全、清潔等)及學生參與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人事室 學務處 總務處	【人事室】 1. 擔任性平會之委員表現優良者得依本校職員平時獎懲標準第 2 條第 10 項規定「擔任本校各類委員會委員，認真負責並參與相關議題之訓練、進修研習或活動，並經該委員會審議推薦，足資獎勵者。」經提請相關會議審議通過者，得予以嘉獎。 2. 鼓勵參與校內外校園性侵性騷擾之相關研習活動。有關本校教職員工參加校內外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置研習等相關活動，均得經奉核後予以公(差)假並依規定支領差旅費。 【學務處】 1. 鼓勵宿舍鍋爐外包廠商參與推動性別	【人事室】 1. 每年年中及年終函請各單位就辦理學校各項活動及業務上有功之職員提出敘獎名單後，依左列規定辦理。 2. 將相關研習訊息公告予性平委員及教職員工週知，積極鼓勵參與。鼓勵教職員工參加校內外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置研習活動，提昇專業知能及危機事件管理能力。並依規定核予公(差)假，並得支領差旅費。 【學務處】 1. 鼓勵宿舍鍋爐外包廠商參與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2. 提供性別平等有關之研習、活動等資訊，並鼓勵學生參與。 【總務處】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2. 提供性別平等有關之研習、活動等資訊，並鼓勵學生參與。 【總務處】 接獲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訊息，立即轉知水電木工及外包廠商踴躍參與。	1. 接獲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訊息隨即轉知校園清潔、園藝、電工木工勞務外包契約廠商知悉，並鼓勵派員參加。 2. 另如有相關法規宣導，即納入警衛室公事聯絡簿交辦傳閱。

C、妥慎防治與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C-1 訂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明定處理流程並公告周知。	秘書室	【秘書室】 1.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條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三十四條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辦法』，並參照主管機關之新政策逐年審視於網	【秘書室】 1.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條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三十四條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辦法』，並參照主管機關之新政策逐年審視於網站公告。 2. 於網站公告並隨時更新『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侵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站公告。 2. 於網站公告並隨時更新『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流程圖』中英文版。 3. 105 年 1 月依衛福部制定性騷擾事件申訴辦法，本校相關處理流程公告於網頁。	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流程圖』中英文版。 3. 於網站隨時更新各項公告與最新版之申請表。並依據 106 年衛生福利部函送修訂性騷擾事件申訴書、再申訴書等相關表格各一份，建置於網頁下載，並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
C-2 訂定校園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明訂處理流程並公告周知。	人事室	【人事室】 1. 依據 101 年 1 月 18 日校務會議通過(104 年 1 月 21 日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過第 5-7、9、10 條)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適用本校教職員工間所發生之性騷擾事件。性平會並訂有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	【人事室】 人事室網頁左側選單置有超連結指向「本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禁止工作場所性騷擾書面聲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參考流程圖」，連結至性平會網頁之公告。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參考流程圖」。 2. 人事室網頁左側選單置有超連結指向「本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禁止工作場所性騷擾書面聲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參考流程圖」，連結至性平會網頁之公告。	
C-3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相關法則規定需納入教職員工(含勞務外包單位)聘用契約及學生手冊中。	人事室 學務處 總務處	【人事室】 本校專任教師聘約、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之聘用契約書，已載明尊重性別平等之規範；約用工作人員(行政助理)勞動契約書中，亦已載明應遵守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規範。 【學務處】 將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事項納入學	【人事室】 依規定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規範納入本校約用工作人員勞動契約書。 【學務處】 學務處網頁建置學生手冊連結頁面，學生可查知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事項。 【總務處】 已經防止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相關法則及申訴管道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生手冊。 【總務處】 已將防止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相關法則及申訴管道等資料納入外包(清潔、園藝、電工及木工等)契約文件中。	等資料納入清潔及園藝等契約文件中。																
C-4 鼓勵學校成員參與教育部辦理之相關事件調查處理專業人員培訓。	秘書室 (性平會)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人事室	【秘書室】 公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訊息，並依規定予以公假及補助。 【教務處】 教務處預計於 106 年 12 月底前於校內舉辦至少 1 場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置研習活動。 【學務處】 推薦同仁參與性騷擾、性侵害調查專業人才培訓課程。專業人力培訓。 【總務處】	【秘書室】 公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訊息，並依規定予以公假及補助。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號</th><th>研習會名稱</th><th>日期</th><th>參加人員</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106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營</td><td>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7 日</td><td>學輔中心 方婷老師</td></tr> <tr> <td>2</td><td>106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td><td>106 年 9 月 6 日</td><td>性平會/ 潘愷副執 秘</td></tr> <tr> <td>3</td><td>106 年度大專校院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討</td><td>106 年 9 月 22</td><td>性平會/ 潘愷副執</td></tr> </tbody> </table>	序號	研習會名稱	日期	參加人員	1	106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營	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7 日	學輔中心 方婷老師	2	106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	106 年 9 月 6 日	性平會/ 潘愷副執 秘	3	106 年度大專校院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討	106 年 9 月 22	性平會/ 潘愷副執
序號	研習會名稱	日期	參加人員																
1	106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營	106 年 8 月 15 日至 17 日	學輔中心 方婷老師																
2	106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	106 年 9 月 6 日	性平會/ 潘愷副執 秘																
3	106 年度大專校院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討	106 年 9 月 22	性平會/ 潘愷副執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鼓勵技工友同仁參加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人才培訓活動。 【人事室】 鼓勵參與教育部辦理之相關事件調查處理專業人員培訓。有關本校教職員工參加校內外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置研習等相關活動，均得經奉核後予以公（差）假並依規定支領差旅費。	<table><tr><td></td><td>會</td><td>日</td><td>秘</td></tr><tr><td>4</td><td>107 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td><td>107 年 5 月 18~19 日</td><td>學輔中心 陳偉婷諮 商心理師</td></tr></table> 【教務處】 106 學年度舉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置相關研習活動，已舉辦 1 場，舉辦之活動場次如下： <table><tr><td>序 號</td><td>活動名稱</td><td>日期</td><td>參加人數</td></tr><tr><td>1</td><td>性別平等專題講座～ 老師，我是不是同志？</td><td>106 年 11 月 10 日</td><td>67 人</td></tr></table> 【學務處】 獲性平會提供之相關研習訊息，轉知本處人員參與研習。 【總務處】 給予公假鼓勵技工友同仁參加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					會	日	秘	4	107 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	107 年 5 月 18~19 日	學輔中心 陳偉婷諮 商心理師	序 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性別平等專題講座～ 老師，我是不是同志？	106 年 11 月 10 日	67 人
	會	日	秘																			
4	107 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	107 年 5 月 18~19 日	學輔中心 陳偉婷諮 商心理師																			
序 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性別平等專題講座～ 老師，我是不是同志？	106 年 11 月 10 日	67 人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人才培訓活動。 【人事室】 將相關研習訊息公告予性平委員及教職員工週知，積極鼓勵參與。鼓勵教職員工參加教育部辦理之相關事件調查處理專業人員培訓，提昇專業知能及危機事件管理能力。並依規定核予公(差)假，並得支領差旅費。
C-5 健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調查處理流程，並追蹤輔導情形。	秘書室 (性平會) 學務處	【秘書室】 1. 依據教育部宣導之調查程序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流程圖』，並公告於性平網頁。 2. 追蹤校園性平事件調查事件後續處遇及輔導之執行狀況。 【學務處】 1. 倘接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調查申請，依規陳報性平會調查，	【秘書室】 1. 依據教育部宣導之調查程序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流程圖』，並公告於性平網頁。 2. 追蹤校園性平事件調查事件後續處遇及輔導之執行狀況。 【學務處】 1. 如接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調查申請，依規陳報性平會調查，並追蹤加害人與被害人後續輔導情形。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並追蹤加害人與被害人後續輔導情形。 2. 性平會轉介之個案，將配合性平會與個案簽訂之輔導契約辦理。	2.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獲知一則疑似性侵害案，經通報社政單位與校內性平會，並持續提供被害人後續諮商輔導服務。

D、營造校園性別友善文化與強化社區連結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D-1 深化性別平等觀念於校園生活 (如辦理各類講座、新進人員 (含師、生、員工等) 講習、導師個案宣導等)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人事室 研發處	【教務處】 教務處於新進教師研習活動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內容，106 學年度將舉辦一場新進教師研習活動，並於研習中加入性別平等教育內容。 【學務處】 於導師輔導知能研習宣導性別平等議題，以深化性別平等觀念。	【教務處】 教學發展組舉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資訊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號</th><th>活動名稱</th><th>日期</th><th>參加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106 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td><td>106 年 9 月 4 日</td><td>22 人</td></tr> </tbody> </table> 活動議程中特別加入性平教育宣導及性平案例分享等相關內容，讓新進教師可具體掌握此議題並達到研習與宣傳之效果。 【學務處】	序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106 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	106 年 9 月 4 日	22 人
序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106 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活動	106 年 9 月 4 日	22 人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總務處】 無償提供講習空間；另於舉辦技工友相關會議時宣導相關議題或活動。 【人事室】 106 年 7 月底前完成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演講，規劃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演講一場次，並事先通知新進人員（含師、生、員工等）參與講習。 【研發處】 於境外新生（包含外籍生、僑生、港澳生、陸生）期初歡迎會時宣導校園性別平等觀念。	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老師，我是不是同志？」，以宣導性別平等議題，以深化性別平等觀念。 【總務處】 已於 107 年 4 月 19 日辦理技工友教育訓練等活動，並於會中宣導性平議題。 【人事室】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演講。 【研發處】 已對本校境外生和本校接待境外生之學伴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D-2 辦理跨校性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工作或活動（如協助鄰近地方政	教務處 學務處 三學院	【教務處】 教務處預計於 106 學年度內舉辦至少 2 場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置研	【教務處】 106 學年度舉辦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活動，以跨校、跨區方式，透過公文書邀請其他機構集各級學校參加活動，舉辦之活動場次如下：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府、社區或高級中學以下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工作)。		習活動，屆時將邀約鄰近地區、各級學校及機構成員參與，以發揮資源共享之效能。 【學務處】 1. 於 106 年 9 月前於新生訓練時舉辦愛滋宣導活動。 2. 於 106 年 10 月前於校慶活動時舉辦辦理性教育（含愛滋病）闖關活動。 3. 於 106 年 12 月前完成 2 場性教育相關主題講座。 4. 於 106 年 12 月前完成 1 場性教育志工培訓活動。 5. 於 107 年 6 月前完成性教育相關競賽活動（ex.有獎徵答、海報競賽等）。 6. 於 107 年 6 月前完成 4 場性教育相關主題講座或性競賽活動（ex.有獎徵答、闖關活動、海報競賽等）。 【護理學院】	序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參加人數
			1	性別與照顧者心理健康素養:自助、互助、共助、公助	106 年 9 月 23 日	52 人
			2	性別平等專題講座～老師，我是不是同志？	106 年 11 月 10 日	67 人
			【學務處】 1. 106 年 9 月 7 日結合全校新生訓練舉辦校園性教育(含愛滋防治)資源宣導活動，共計約 1,000 人參與。 2. 106 年 10 月 28 日配合校慶舉辦“幸福百分百！”性教育闖關活動(含校園愛滋匿篩)，愛自己-I CHECK 愛滋 OUT 120 人次參與；愛的進行式，自我保護有一套 186 人次參與，共計 306 人次參與。 3. 106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2 日與 11 月 21 日結合台北榮總與 GSK 舉辦性教育健康講座 3 場，共計 343 位師生參與。 4. 106 年 12 月 7 日辦理『台灣不二衛生套知識館(觀光工廠)』學生志工校外參訪，共計 32 位師生參與。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u>護理系：</u> - 關於護理系教師性別平等的相關訓練，護理系每年皆有邀集相關專家，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增進本系師生對於性別平等議題的瞭解。 - 另外在研究所各組學生在進行實習時，學生會被要求主動查覺不同性別角色之異同及尊重不同性別認同的族群，要能考量其因性別不同而有不同的需求，而該議題已融入課程單元中，藉由學習活動中進行兩性平等概念的學習。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融合本系課程增進本系師生對於性別平等議題的瞭解；藉由團體分組報告讓同學主動查覺不同性別角色之異同及尊重不同性別認同的族群，要能考量其因性別不	前測成績為 9.4 分，後測成績為 9.9 分。(滿分為 10 分)。107 年 6 月 1 日與學務處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合作，辦理校外性教育志工培訓暨校外參訪。 106 年 11 月 21 日結合學生會舉辦校園捐血暨愛滋防治宣導活動，共計 176 位參與。107 年 05 月 08 日辦理捐血暨愛滋宣導闖關活動。 106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2 日與 11 月 21 日結合台北榮總與 GS 舉辦性教育健康講座 3 場，共計 343 位師生參與。 107 年 3 月 29 日邀請臺北榮總婦產科張燕後醫師進行正確性觀念(含愛滋防治與避孕)，共 150 人參加。 107 年 5 月 3 日與默沙東藥廠合作，辦理子宮頸癌防治健康講座，並與臨近何叔芳診所接洽，優惠本校師生 4 價子宮頸疫苗 2,900 元/每劑(原價 3,500 元)。 【護理學院】 <u>護理系：</u> - 協助本系教師引導社區 NGO 資源的連結，例如：財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同而有不同的需求，藉由學習活動中進行兩性平等概念的學習。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舉辦跨校性或與社區連結之生產教育課程。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合本系課程，以增進本系師生對於性別平等議題的瞭解，如藉由分組報告讓同學們主動發覺不同性別角色之異同及尊重不同性別認同的族群，以及藉由學習活動中查覺兩性平等概念。 【人康學院】 預計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辦理活動時主動邀請鄰近地區各級學校或機構成員參與，發揮資源共享功能。 【健康科技學院】	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的平台計畫之串連，辦理過一場社區的公開演講，同時也連結本校教務處的資源，完成合辦性一次校內的公開演講 2. 另外在研究所的聯合班會時間(106/6/2)進行碩士生參與國際學習活動 UN CSW61(聯合國第 61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會議)的經驗分享，同時於各組學生在進行實習時，學生會被要求主動查覺不同性別角色之異同及尊重不同性別認同的族群，要能考量其因性別不同而有不同的需求，而該議題已融入課程單元中，藉由學習活動中進行性別平等概念的學習。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本系師生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課程活動，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這學期至少兩場課程，分別為「從社會學淺談家庭翹翹板」、「用社會學放大鏡看世界-種族與族群、性別」，從社會學的角度來探討性別議題。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於各學期間，積極宣傳各學術與行政單位辦理之性平相關研習課程(含各類實習或見習) 或活動。並於 107 年 7 月底前，請各系所辦理活動時主動邀請鄰近地區各級學校及機構成員參與，發揮資源共享功能。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護理助產碩士班設有跨校性或與社區連結之生產教育課程，於 106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1 日舉辦與社區連結之生產教育課程，邀請社區的待產媽媽夫妻兩人一同參與，共有 6 對準爸媽參與。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已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合本系「關懷與溝通」之課程，以增進本系師生對於性別平等議題的瞭解，如藉由分組報告讓同學們主動發覺不同性別角色之異同及尊重不同性別認同的族群，以及藉由學習活動中查覺兩性平等概念。 【人康學院】 於 107 年 3 月 20 完成辦理「幸福共好 從心開始-320 幸福人學院國際幸福日」活動，並主動邀請鄰近地區各級學校或機構成員參與，發揮資源共享功能。 【健康科技學院】 1. 於學期間，於本院網站及社群網站宣傳各學術與行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政單位辦理之性平相關研習課程或活動。 2. 於 107 年 1 月 5 日(五)~107 年 2 月 9 日(五) 106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在地實踐社會責任計畫銀髮族學院活動，並於 1/29 自我保健主題導入性別教育議題，並推動樂齡生活，提升老人生活品質。
D-3 於各學院大一生必修之『服務學習』課程中，加入性平教育相關內容，並規劃社區連結，推廣性別平等觀念。	教務處 三學院	【教務處】 106 學年度開設「服務學習」課程教師，能於課程內容中加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 【護理學院】 <u>護理系：</u> 護理系將請授課教師研議如何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服務學習」課程教學，使學生能將性別平等的理念，真正落實於日常生活之中。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教務處】 106 學年度共開設 26 門「服務學習」課程，教師於課程內容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相關議題，以深化學生於社區服務時推廣性別平等的概念。 【護理學院】 <u>護理系：</u> 護理系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各班「服務學習」課程教學，使學生將性別平等的理念落實於日常生活之中。 <u>高齡健康照護系：</u> 藉以校園服務學習模式，培力學生的性別意識，並傳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高照系將請授課教師研議如何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服務學習」課程教學，使學生能將性別平等的理念，真正落實於日常生活之中。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擬請「服務學習」授課教師研議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服務學習」課程教學，使學生能將性別平等的理念，真正落實於日常生活之中。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已於系務會議宣導並取得共識，所內專任教師需於開設課程內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等要素。將於 106 學年度二技一年級之『服務學習』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等相關內容，並引導學生連結社區。	遞分享校園性別平等議題推動。 <u>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u> 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於 106 學年度開設大學部一年級必修課程「服務學習」，授課教師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服務學習」課程教學，使學生能將性別平等的理念，真正落實於日常生活之中。 <u>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u> 醫教系已於 106 學年度第一次系務會議宣導並取得共識，開設課程內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等要素，以及已於 106 學年度二技一年級之『服務學習』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等相關內容，並引導學生連結社區。 【人康學院】 完成「服務學習」課程教師，能於課程內容中加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並請服務學習之老師將此提案於課程中宣導給修課同學。經嬰幼兒保育系 106 學年度第 10 次系務會議(107.5.23)、一〇六學年度運動保健系系務會議(十)(107.5.10)、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106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人康學院】 預計 107 年 7 月底前完成： 1. 於各系務會議時宣導相關性別平等事項，並請服務學習之老師將此提案於課程中宣導給修課同學。 2. 於服務學習課程規劃推廣性別平等觀念，如社區健康運動推廣時加入兩性平等主題。 【健康科技學院】 於本院相關會議中向大一班級導師宣傳，於「服務學習」課程中，應加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將其教學活動內容規畫與社區聯結，並可向學院申請經費辦理。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106.8.24)宣導相關性別平等事項，並請服務學習之老師將此提案於課程中宣導及推廣給修課同學。 【健康科技學院】 107 年 01 月 05 日擴大院務會議中向大一班級導師宣傳，於「服務學習」課程中，應加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將其教學活動內容規畫與社區聯結，並可向學院申請經費辦理。
D-4 於學生『志願服務』推廣活動中，	學務處	【學務處】 主動於資源中提供有關兩性議題之服務	【學務處】 1. 於相關網頁中提供適時更新服務機構參考名單，包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規劃並鼓勵參與具有性平內涵之服務，以落實學生性平觀念，並推廣至社區民眾。		學習機構參考名單。	括關注兩性議題之組織。 2. 學生至機構服務時，其學習內容均無性別之差別待遇，並部份服務機構可適時提供學生兩性互動學習機會。
D-5 添購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書籍、期刊、視聽教材，並設置專區供師生借閱。	圖書館	【圖書館】 添購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書刊、視聽資料，供師生參考借閱。	【圖書館】 1. 106 年 10 月 31 日及 107 年 3 月 30 日以 email 方式請各系所中心推薦相關資料，並陸續採購系所推薦之圖書及視聽資料。 2. 106 學年度購置圖書資料 521 種，約 180,478 元(含圖書及視聽資料 66 種 32,589 元;期刊 4 種 863 元;電子資源 451 種 147,026 元)。
D-6 印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文宣，發放學生進行宣導	學務處 研發處	【學務處】 配合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發送性別平等教育文宣與新生。 【研發處】	【學務處】 配合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於新生入學時，發送性別平等教育文宣給予新生參考，以宣導性別平等價值與概念。 【研發處】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預定達成之具體目標及時程	至 107 年 7 月完成之具體成果
		配合本校性平教育委員會發送性平教育文宣予全校新生 (含境外新生)。	已對本校境外生和本校接待境外生之學伴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D-7 辦理各類性別平等主題之研習推廣課程，讓社區民眾有機會參與，以利推廣性別平等觀念。	推廣教育中心	【推廣教育中心】 1. 預計 107 年度 7 月 31 日前至少開設四門以上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推廣教育課程，預計約有 160 名以上學員聆聽此一主題。 2. 本中心於各項政府委辦課程中 (如保母訓練課程中) 加入「性別平等」等課程，藉以倡導性別平權意識，並落實學員性別平權之觀念。	【推廣教育中心】 1. 本中心目前已至少開設四門以上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推廣教育課程，約有 160 名以上學員聆聽此一主題。 2. 本中心於各項政府委辦課程中 (如保母訓練課程中) 已加入「性別平等」等課程，藉以倡導性別平權意識，並落實學員性別平權之觀念。